

附件 12

编号：

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按照相关规定，我单位承建的枣庄市“两库四河”引调水工程（岩马水库引调水工程一期）一标段项目已于2024年12月22日完工。现郑重承诺：

该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。如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，一经核实，我单位将无条件支付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，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联系人：杜善武

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18563255083

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举报电话：3331022

山东鸿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16日

